

臺南市 112 年中小學高爾夫錦標賽競賽規程

- 1、主辦目的：推廣高爾夫運動向下扎根，培育本市優秀青少年高爾夫球員為目的。
- 2、依據：臺南市政府體育局 112 年 00 月 00 日南市體局競字第 0000000000 號函辦理。
- 3、指導單位：臺南市政府
- 4、主辦單位：臺南市政府體育局
- 5、承辦單位：臺南市五王國小
- 6、協辦單位：南一高爾夫球場
- 7、比賽日期：112 年 12 月 12 日（星期二），上午 7 時開球，請各單位於 6 時 30 分前報到完成。領隊會議 6 時 30 分於南一高爾夫球場一樓舉行。
- 8、比賽地點：南一高爾夫球場（718 臺南市關廟區布袋里長榮街 500 號，電話 06-555-1117）
- 9、參加資格：凡目前就學臺南市學籍之學校男、女生均可自行完成 18 洞比賽者。
- 10、比賽分組及方式：
 - (1) 國小個人：男子組、女子組。
 - (2) 國中個人：男子組，女子組。
 - (3) 高中個人：男子組，女子組。
- 11、報名辦法：
 - (1) 報名日期：112 年 11 月 20 日（星期一）截止，參加人數以 36 人為限（國小組部分以 20 人為限），依報名時間優先者為主。
 - (2) 報名方式：採 Google 表單網路報名（表單：<https://reurl.cc/NynLm9>）或親送，填寫完成後請 E-mail 或電話確認是否完成報名（聯絡人：張書璋老師）
E-mail：chang@wves.tn.edu.tw（信件主旨：參賽校名）
電話：06-233-6842#921 手機：0920-283-356
- 12、比賽相關費用：擊球相關費用由臺南市體育局補助支付。
- 13、比賽梯台：
 - (1) 國小男子組：（特設梯台開球）、國小女子組：（特設梯台開球）
 - (2) 國中男子組：（白梯開球）、國中女子組：（白梯開球）
 - (3) 高中男子組：（藍梯開球）、高中女子組：（白梯開球）
- ※以上各組比賽採 18 洞無差點總桿計分；各組報名人數如未滿 3 人時，則取消或併組比賽。
- 14、平手判別：個人總成績桿數相同時，比 10-18 洞的桿數加總，如仍相同則比 1-9 洞的桿數加總、依次比 16-18 洞之桿數加總及最後以第 18 洞之桿數來決定之。
- 15、比賽規定：
 - (1) 請攜帶正本學生證或在學證明到場以備查核年齡及學生身份，未出示者一概禁止參賽。
 - (2) 如遇惡劣天候時，依比賽執行委員會之宣佈暫停、順延或取消比賽。
 - (3) 各選手應於出發前 20 分鐘向大會辦理報到，逾時罰兩桿，另於開球前 10 分鐘至開球台領取記分卡及等候唱名開球，逾時 5 分鐘依規則 6-3a 處罰。
 - (4) 最大桿數限制，以每洞標準桿 2 倍計算，如：如該洞標準桿 3 桿，最大桿數限制為 6 桿、該洞標準桿 4 桿，最大桿數限制為 8 桿、該洞標準桿 5 桿，最大桿數限制為 10 桿。
 - (5) 記分卡採個人互記法，每一洞必須確認自己的桿數並確實記錄計分卡上，並於回合結束親自核對每一洞桿數無誤後簽名繳回記錄組，不得遲於後一組繳交。
 - (6) 應該遵守高爾夫運動精神及禮儀，不得在比賽中配戴裝飾物品，比賽進行中不可攜帶行動電話等電子器材進場。且選手不得說髒話、破壞球場設施等不當行為，違者取消資格。

(7) 需著正式服裝及高爾夫鞋、襪子下場，不得穿著無領上衣、牛仔褲，如欲著短褲請及膝。

16、 器材設備：

(1) 所有競賽場地器材、設備符合國際高爾夫總會規則之規定。

(2) 本比賽不限制單一品牌、型號之球，但比賽用球及球桿必須依 R&A 及 USGA 共同公告之合格商品項目。

(3) 本賽事開放測距器（須無坡度及風向測距器）使用。

17、 比賽編組：開球時間之編組表公告在教育局公告網站。不另行通知。

18、 比賽規則及申訴：依最新高爾夫規則及委員會制定當地單行規則執行之。如有爭議，以比賽委員會之裁定為最後裁決。

19、 附則：

(1) 運動員資格不符或冒名頂替者，經查明屬實，即取消該隊資格。

(2) 球員嚴重犯規被判離場者，取消該員比賽資格。

(3) 各隊請自備證件，並請自行辦理意外險。

20、 獎勵

(1) 該組報名人數若為 3 人則錄取 1 名；4 人錄取 2 名；5 人錄取 3 名；6 人錄取 4 名；7 人錄取 5 名；8 人以上錄取 6 名。（各競賽種類及項目之實際參賽人數未達 3 人以上，或運動員於參賽項目之全部賽程均未出賽者，不予獎勵。）

(2) 賽後於南一高爾夫球場舉行頒獎，所有選手一律參加並請獲獎選手親自領獎。

(3) 優勝隊伍隊職員、辦理活動有功人員，依照「臺南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職員獎懲案件作業規定」辦理敘獎。